

南區區議會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議員，南區區議會分別於 2014 年 5 月 15 日及 29 日舉行的第十六次會議及第二次特別會議上討論的主要事項及最新情況。

第十六次會議討論的主要事項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與南區區議會議員會面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署長簡介署方策劃中的工程計劃、改善淺水灣泳灘及配套設施、2014-15 年度重點康樂體育活動、公眾游泳池月票計劃、公共圖書館服務、法定古蹟及歷史建築，以及非物質文化遺產普查等工作。
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備悉議員的意見及回應查詢。

土地用途檢討－短中期適合改作房屋發展的用地

4. 此項議程由發展局提出。發展局副局長及規劃署代表向區議會介紹為達至未來十年供應 470 000 個單位的新建目標，政府預計在取得城市規劃委員會同意修訂有關法定圖則後，可於未來五年在南區提供的房屋用地詳情。
5. 議員普遍認同政府應覓地增建房屋，以回應市民對房屋的殷切需求，但認為在南區應優先增建公共房屋，而非興建豪宅，並對更改綠化地帶用途的建議有所保留。

6. 多位議員均表示，因目前掌握資料不足，未能就局方提出的 14 幅具潛力作房屋發展的用地給予具體意見。關於改劃黃麻角道兩幅土地用途的建議，當區區議員表示須進一步徵詢居民意見，其他多位議員對建議則不予支持。

7. 多位議員促請房屋署就薄扶林華富北、華景街、華樂徑及雞籠灣四幅土地的發展計劃盡早諮詢區議會及匯報進展，並重申希望政府盡快研究重置黃竹坑香港警察學院，以騰空土地發展公私營房屋。

8. 發展局副局長及相關部門代表備悉議員的意見及回應查詢。

發展及推廣南區文學徑

9. 區議會通過撥款 32 萬元予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由該委員會與香港青年藝術家協會跟進 2014 年度「南區文學徑」公共藝術計劃事宜，包括研究詳細活動內容及諮詢相關部門等。

檢討審批撥款申請時的會議安排及利益申報機制

10. 區議會通過下列審批撥款申請時的會議安排及利益申報機制：

- (a) 沿用現有安排，以傳閱文件方式審批由各分區委員會推薦的居民團體活動撥款申請；
- (b) 除上述居民團體活動撥款申請外，所有社區參與活動撥款或其他經南區區議會分配的撥款申請，不論申請額為何，均須由撥款審核小組作第一輪審議，才交予相關委員會或區議會考慮是否通過，秘書處將增加撥款審核小組的會議次數以配合安排；
- (c) 沿用現有安排，以閉門形式進行撥款審核小組會議，有關錄音及會議紀錄均不會上載至區議會網頁。待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或區議會就撥款申請作出決議後，秘書處會將撥款審核小組的撥款推薦報告上載至區議會網頁，供公眾查閱；
- (d) 其他工作小組在初步審議社區參與活動撥款或其他經南區區議會分配的撥款申請時，亦須以閉門方式討論有關議

程；

- (e) 在一般情況下，區議會和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討論工作小組的撥款推薦建議時，可公開讓公眾旁聽，有關的錄音及會議紀錄亦會上載至區議會網頁；
- (f) 有關地區小型工程撥款的討論繼續公開讓公眾旁聽，錄音及會議紀錄亦會上載至區議會網頁；以及
- (g) 沿用現有的「三級制」利益申報機制，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撥款時，所申報利益屬不可參與決議級別（即第二或三級）的會議成員必須棄權。

因應 2014 年施政報告及地區情況發展南區的經濟活動

11. 此項議程由司馬文先生提出。

12.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以書面回應表示，政府已成立經濟發展委員會（下稱「經委會」），就如何擴闊香港的經濟基礎及促進經濟增長和發展進行研究，現正等待經委會提交正式建議。

13. 司馬文先生認為，區議會應考慮制定地區經濟計劃，持續發展經濟活動，從而創造職位及增加不同行業的就業機會。

14. 議員備悉司馬文先生的意見。

香港電台數碼地面電視服務設施

15. 此項議程由區諾軒先生提出。

16. 香港電台助理廣播處長（電視及機構業務）向議員簡介香港電台的電波發射安排及民居接收電波的詳情，並回應議員的查詢。他指出，根據房屋署的數據，本港九成以上公共屋邨已能接收香港電台的訊號，而南區的海怡半島、深灣軒及嘉隆苑等屋苑均能接收訊號。

成立「第五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工作小組」

17. 區議會通過成立常設的「第五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工作小組」，以跟進南區參與全港運動會的宣傳及籌備工作，並通過擬議的工作小組職

權範圍及組成。

18. 區議會亦同意授權「第五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於宣傳活動及物品上展示南區區議會會徽。

南港島線（東段）項目的最新進展

19.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代表簡介建造工程進度、臨時交通管理措施、爆破工程、玉桂山機房大樓電腦模擬設計及社區聯絡小組會議進度。

20. 多位議員對玉桂山機房大樓的設計表示失望，並提出多項優化建議。港鐵公司代表備悉議員的意見及回應查詢。

21. 議員十分關注南港島線（東段）能否如期於 2015 年落成及通車，港鐵公司代表回應表示，目前仍按照於 2015 年竣工的目標推展項目，暫時看不到任何會影響通車日期的因素。路政署代表表示，根據港鐵公司向署方提交的資料，南港島線（東段）不同工程的進度有所不同，但港鐵公司仍繼續按計劃希望於 2015 年完工及通車。

22. 多位議員要求路政署向區議會公開港鐵公司每月提交的進度報告，以便區議會監察工程進度。路政署代表回應表示，因進度報告由港鐵公司擬備，須先徵詢港鐵公司是否可以公開報告內容。港鐵公司代表表示，須進一步研究此建議是否可行。

第二次特別會議討論的主要事項

關注南港島線（東段）項目的工程進度

23. 港鐵公司於 2014 年 5 月 15 日舉行的南區區議會第十六次會議上曾表示，南港島線（東段）工程進度符合預期，仍按照於 2015 年竣工及通車的目標推展項目。然而，於會後數日，路政署在回應傳媒查詢時表示，港鐵公司近月以來向署方提交的匯報顯示工程持續滯後。為此，區議會緊急召開特別會議，希望了解工程的實際進度及預計完工時間，並要求港鐵公司及路政署解釋何以未有在區議會會議上如實提供相關資

料。

24. 麥謝巧玲女士、朱立威先生和楊位款太平紳士 MH，以及柴文瀚先生、區諾軒先生、羅健熙先生和徐遠華先生，分別於 2014 年 5 月 21 日就南港島線（東段）工程延誤事宜要求召開特別會議，並提交書面查詢。

25. 多位議員對港鐵公司未有及時如實匯報工程滯後的情況表示不滿，並認為路政署未有充分發揮其監督的角色，過分相信港鐵公司提供的資料。

26. 港鐵公司代表回應表示，金鐘站個別工程項目有不同程度的滯後，而施工安全始終為首要考慮因素，強調目前仍以 2015 年作為完工及通車目標，但確實開通日期則須待 2014 年年底工程及鐵路系統進一步完成後才可確定，迄今整體工程已完成超過六成。

27. 路政署代表表示，過去半年已察覺項目有滯後，已敦促港鐵公司提交追回工程進度措施建議，以及要求確認項目竣工及通車日期。到目前為止，港鐵公司未有提出會延遲完工。

28. 多位議員要求港鐵公司及路政署每月向區議會提交進度報告，以便緊密監察工程進展。港鐵公司代表回應表示，會向南區區議會提交每月進度撮要。

於南區區議會網頁上載工作小組的資料

29. 主席表示，民政事務總署已擴大區議會網頁的容量，以便上載工作小組的會議資料。

30. 議員備悉上述安排。

派代表參與 2014 年香港島傑出學生選舉籌備委員會

31. 南區區議會於早前通過成為「2014 年香港島傑出學生選舉」的合辦機構，主辦單位邀請區議會派代表加入活動的籌備委員會。

32. 議員一致同意由林玉珍女士 MH 代表南區區議會加入上述籌備委員會。

邀請參與香港書展 2014 文化七月

33. 區議會通過接受香港貿易發展局的邀請，支持及參與「香港書展 2014 文化七月」活動，以推動全城閱讀文化。

34. 由於康文署圖書館於 2014 年 7 月舉辦的專題活動及展覽，以及四個由南區區議會贊助的文化活動均切合「文化七月」的主題，秘書處稍後將聯絡署方及主辦團體，跟進有關事宜。

徵詢意見

35. 請議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4 年 7 月